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2月28日以电话、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3月5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李从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及《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六日